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3)

委任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的公告及通函，內容有關本公司與中興通訊(香港)有限公司(「中興香港」，為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並受其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將委任一名由中興香港提名的候選人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中興香港提名的候選人徐強先生(「徐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起生效。

徐先生，41歲，於財務及投資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彼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合資格會計師。徐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為中央財經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國際企業管理)。彼現任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部長，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63)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63)。

於本公告日期，徐先生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概無任何權益。除於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任職外，徐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除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擔任瀋陽特種環保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挂牌的公司）董事外，徐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任何時間未曾擔任且現時亦無擔任任何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根據本公司與徐先生訂立的委聘書，徐先生將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年期一直延續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時為止。其委任將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徐先生有權就擔任本公司董事獲得每年120,000港元的酬金。

概無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徐先生亦無牽涉根據該等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事宜。概無有關徐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徐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蕭國強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元明先生、蕭國強先生及修志寶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徐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潤澤先生、黃志文先生及林健雄先生。